

##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110 年度「教育部大專校院校務資料庫」填表說明

因應空間填報系統建置所需，未來本填報作業改採線上填報及併入財管系統，敬請各單位依新表單配合填寫以利匯入新系統，填寫說明如下：

- 一、本次填報範圍以 110 年 10 月 15 日為基準日計算，惠請於 110 年 9 月 30 日前填報貴管空間數量及面積，紙本及電子檔請送至白沙大樓採資組 B1 粘小姐收(分機 5835、[betty@cc.ncue.edu.tw](mailto:betty@cc.ncue.edu.tw))。
- 二、本校校級中心、研究發展處所屬中心、院系所級所屬中心及其他中心，有獨立使用空間，敬請依表填寫。(如研發處所屬中心共計 12 單位，統一由研發處協助填報作業)。
- 三、體育館同時有單位、系所或組別共用，請分別填寫(如體育室及運動學系等);圖資處亦同。
- 四、各中心位於某一單位管理空間(如環教中心管理王金平活動中心等)，則請環教中心協助統一填寫。
- 五、各處之各組請以「組別」填寫核章後並推派一位為彙整(填報)人，統一由處秘書彙整並經單位主管核章後統一送出。
- 六、各(系所)系所使用空間為其他棟別及校區，請依所在位置填寫，各單位(系所)師長因計畫等因素而另案簽准借用空間者，請各單位(系所)協助填報。
- 七、各院、系所、處、組、室、中心等單位，所推派「彙整(填報)人」視為「系統管理者」。
- 八、填報表格已內鍵「校區」、「空間類別」、「建物名稱」，依**下拉式選單選取**，並請確實依所使用及管理空間填報給本處，未來視情況實地盤點各單位系所之空間填報是否屬實。
- 九、空間填報電子檔下載處總務處>採購暨資產管理組>財產及宿舍相關>教室借用及空間>110 年空間填報表。
- 十、檢附相關附件：
  - 附件 1：110 年度行政／學術單位校地校舍面積調查單位名冊
  - 附件 2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各建築物類別名稱登記表（依使用登記執照分類）
  - 附件 3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舍建物房間用途別代碼表
  - 附件 4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110 年空間填報表